

安全資料表

序 號：600

第1頁 / 5 頁

一、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化學品名稱：間-苯二酚(Resorcinol)
其他名稱：-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間苯二酚-甲醛樹脂；染料；製藥；氯丁橡膠之交聯劑；橡膠粘著劑；三夾板粘著劑；橡膠-紡品粘著劑；2,4,6-三硝基間苯二酚之製造；化粧品等。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地址及電話：-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

二、危害辨識資料

化學品危害分類：急毒性物質第4級(吞食)、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2級、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2A級、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急毒性)第1級
標示內容： 圖式符號：驚嘆號、環境 警 示 語：警告 危害警告訊息： 吞食有害 造成皮膚刺激 造成嚴重眼睛刺激 對水生生物毒性非常大 危害防範措施： 勿吸入粉塵 避免與眼睛接觸 若與眼睛接觸，立刻以大量的水洗滌後洽詢醫療 穿戴適當的防護衣物 只能使用於通風良好的地方 避免釋放至環境中
其他危害：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間-苯二酚(Resorcinol)
同義名稱：雷瑣辛、1,3-Benzenediol、m-Dihydroxybenzene、1,3-Dihydroxybenzene、m-Dioxybenzene、m-Hydroquinone、C.I. 76505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108-46-3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100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 入：1.將患者移至新鮮空氣處，或移除污染源。 2.立即就醫。 皮膚接觸：1.立即清洗皮膚20~30分鐘以上。 2.在沖水中脫除污染的衣鞋。 3.如果呼吸困難或皮膚變藍可由專業人員施予氧氣。 4.立即就醫。

安全資料表

序 號：600

第2頁 / 5 頁

眼睛接觸：1.立即以大量水沖洗眼睛 20 分鐘以上。 2.並不時地撐開上下眼皮。 3.避免污染未感染的另一眼。
4.立即就醫。

食 入：1.如患者失去意識勿經口餵食任何東西並以水漱口。 2.不得催吐。 3.令患者喝下 240 至 300ml 水。
4.如果患者自然嘔吐，清潔口腔並反覆喝水。 5.如果呼吸困難或皮膚變藍，由受過訓人員施予氧氣。
6.立即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嚴重者可能造成膚色變藍、呼吸困難甚至死亡。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患者吞食時，考慮洗胃。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水霧、酒精泡沫、化學乾粉、二氧化碳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特殊滅火程序：

1.在不危及人員安全的情況下，將容器運離火災地區。 2.噴水可吸收熱量，冷卻容器外側並保護火場中的物質及搶救人員。 3.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 4.遠離貯槽兩端。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消防人員必須配戴空氣呼吸器、防護手套、消防衣。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1.在洩漏及外洩區還沒清除乾淨前，未穿戴防護裝備及衣物的人員不得進入。 2.不可接觸外洩物。

環境注意事項：1.避免外洩物進入下水道。

清理方法：1.在安全許可下設法阻漏。 2.以土、砂或惰性吸收物質吸收外洩溶液。 3.小量溶液洩漏：以吸收劑吸收後置於適當標示之容器並加蓋，以水清洗外洩區。 4.小量固體洩漏：收集於乾燥、有蓋及標示之容器。再以水清洗外洩區。 5.大量外洩：聯絡消防隊、緊急處理中心、供應商以求協助。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

1.避免產生霧滴及粉塵。 2.儘可能在特定通風系統下少量使用。 3.容器須標示。 4.粉塵和霧滴避免洩放至工作場所空氣中。 5.不使用時，將容器緊密。

儲存：

1.儲存於乾燥陰涼、通風良好地區，避免陽光直射。 2.遠離熱及火源。 3.遠離不相容物如氧化物及強鹼。 4.限制儲存量。 5.儲存區管制人員進入。 6.儲存區與工作區分開。 7.定期檢查容器是否洩漏。 8.貯存區附近須備有適當的消防器材。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1.整體換氣或局部排氣裝置，並製程隔離以控制粉塵。

控制參數

安全資料表

序 號：600

第3頁 / 5 頁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 10ppm	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 15ppm	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 —	生物指標 BEIs —
個人防護設備： 呼 吸 防 護：- 手 部 防 護：1.防滲手套，材質以天然橡膠、氯丁橡膠、類橡膠、聚氯乙稀、4H 等為佳。 眼 睛 防 護：1.化學安全護目鏡。 2.面罩。 3.安全淋浴及洗眼設備。 皮膚及身體防護：1.上述橡膠材質之連身工作服，工作鞋。			
衛生措施：1.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之危害性。 2.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3.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4.維持作業場所清潔。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吸濕性、白色晶狀薄片或粉末照光與空氣中顏色變粉紅色	氣味：-
嗅覺閾值：-	熔點：110°C - 111°C
pH 值：5.2 (濃水溶液)	沸點/沸點範圍：277°C
易燃性 (固體，氣體)：-	閃火點：127°C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 (開杯或閉杯)：
自燃溫度：680°C	爆炸界限：1.4% @260°C (下限)
蒸氣壓：2x10 ⁻⁴ mmHg	蒸氣密度：3.79 (空氣=1)
密度：1.285 @15°C (水=1)	溶解度：110g/100ml (水)
辛醇/水分配係數 (log Kow)：0.77-0.8	揮發速率：可能很低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正常狀況下安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1.強氧化劑(硝酸鹽，過氯酸鹽)：引起火災爆炸的危險。 2.強鹼：形成鹽類。 3.乙醯代苯胺(Acetanilide)、白蛋白、樟腦、鐵鹽、薄荷、胺基甲酸乙酯：會起反應。
應避免之狀況：1.避免暴露於空氣中、照光、受熱(127°C 以上)或受潮。
應避免之物質：強氧化劑(硝酸鹽，過氯酸鹽)、強鹼、乙醯代苯胺(Acetanilide)、白蛋白、樟腦、鐵鹽、薄荷、胺基甲酸乙酯
危害分解物：-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皮膚、吸入、食入
症狀：刺激感、局部紅腫、發癢、頭昏眼花、倦眠、體溫下降、血壓下降、呼吸困難。
急毒性： 皮膚：1.可由皮膚吸收。 2.濃溶液(3-25%)引起局部紅腫、發癢、腐蝕或可能失去皮膚表層。 3.嚴重者可能造成焦慮、膚色變藍、紅血球受損、新套加速、呼吸困難甚至死亡。

安全資料表

序 號：600

第4頁 / 5 頁

吸入：1.刺激鼻、喉及上呼吸道。

食入：1.引起刺激感，口腔、喉嚨灼傷。 2.嚴重者引起類似經皮膚吸收的症狀。 3.也可能有頭昏眼花、倦眠、體溫下降、血壓下降、呼吸速率下降、顫抖、紅血球受損等症狀。

LD₅₀(測試動物、吸收途徑)：301 mg/kg (大鼠，吞食)

LC₅₀(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20mg/24H(兔子，皮膚)：造成中度刺激

慢性或長期毒性：1.長期高濃度(3-25%)皮膚接觸可能導致皮膚炎；不易引起過敏。

十二、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LC₅₀ (魚類)：42-53.4mg/l/96H

EC₅₀ (水生無脊椎動物)：0.8mg/l/48H (水蚤)

生物濃縮係數 (BCF)：-

持久性及降解性：

1.在使用礦鹽為媒介的土壤中，8 天完全被分解。

2.當釋放水中，預期最主要的消滅為生物分解及光氧化作用。

3.當釋放大氣中，預期最主要的消滅為氫氧根自由基反應，半衰期約 1.9 小時。

半衰期 (空氣)：-

半衰期 (水表面)：-

半衰期 (地下水)：-

半衰期 (土壤)：-

生物蓄積性：不會蓄積，動物實驗顯示 90%會分解掉由尿中排出。

土壤中之流動性：當釋放土壤中，預期最主要的消滅為生物分解。

其他不良效應：對水中生物具中度毒性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

1.參考相關法規處理。

2.依照倉儲條件貯存待處理之廢棄物。

3.可考慮利用特定的焚化法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2876

聯合國運輸名稱：間苯二酚

運輸危害分類：第 6.1 類毒性物質

包裝類別：III

海洋污染物 (是/否)：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十五、法規資料

安全資料表

序 號：600

第5頁 / 5 頁

適用法規：

- | | |
|-------------------------------------|-------------------|
| 1.職業安全衛生法 | 2.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
| 3.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 | 4.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
| 5.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 6.危害性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辦法 |
| 7.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 |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1.CHEMINFO 資料庫，CCINFO 光碟，2005-3 2.RTECS 資料庫，TOMES PLUS 光碟，Vol.65，2005 3.HSDB 資料庫，TOMES PLUS 光碟，Vol.65，2005 4.ChemWatch 資料庫，2005-1	
製表單位	名稱：	
	地址/電話：	
製表人	職稱：	姓名（簽章）：
製表日期	108.12.30	
備 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而符號“/”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上述資料由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委託製作，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判斷其可用性，尤其需注意混合時可能產生不同之危害，並依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之相關規定，提供勞工必要之安全衛生注意事項。